服 务 合 同

二标段

项目编号： JSZC-320904-YKKK-G2026-0002

项目名称：草庙镇二轮延包试点测绘工作（原草庙片、原川东片）

甲方：盐城市大丰区草庙镇人民政府

乙方：合肥市方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七月

项目名称：草庙镇二轮延包试点测绘工作（原草庙片、原川东片）

甲方：盐城市大丰区草庙镇人民政府（采购人）

乙方：合肥市方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中标人）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开展草庙镇二轮延包试点测绘工作（原草庙片、原川东片）项目，并支付相应的报酬，乙方接受委托并提供此项技术服务。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一、项目名称及服务内容：

项目名称：草庙镇二轮延包试点测绘工作（原草庙片、原川东片）

服务内容：草庙镇二轮延包试点测绘工作（原草庙片、原川东片）项目，标段二草庙镇二轮延包试点测绘工作（原川东片）南片5个村，涉及到约 3346 户，面积约3.46万亩。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前期数据收集，技术指导及培训，协助村级开展摸底调查和变更资料收集、信息核对、实测指界，补充测绘、数据修改入库，指导村组制定延包方案、延包数据处理、公示培训、合同签订（含网签业务指导培训、网签相关材料收集及业务数据处理等）、资料输出打印、档案整理（含不动产登记）、数据汇交等工作，最终成果必须经大丰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大丰区农业农村局审核确认。（具体详见附件项目需求）

注：项目组人员及驻场时间要求：每个标段项目组设项目负责人1人（须具有测绘类或土地类中级及以上职称），在投标截止之日起无在手项目；一标段驻场技术及管理人员（除项目负责人以外）不少于8人，至少有4人具有测绘类或土地类助理级职称。项目组成员须在投标人单位参加社会保险，并在投标时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投标截止之日当月向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险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列为项目组成员。技术服务合同签订后，中标单位项目组所有人员必须在次日内进场服务，否则招标人有权解除服务合同。在农户延包合同签订工作完成之前，招标人将对项目组成员进行严格考勤，每个项目组成员每月驻场时间不少于22天，项目负责人每缺勤1天处罚2000元，其他人员每缺勤1天处罚1000元，在结算项目服务费时扣除。项目组负责人和技术人员如月缺勤超10天以上，招标人有权解除服务合同。所有项目组成员一旦进场后，不得随意变更，如有变更需通过招标人同意。

二、履行的服务期限、地点和方式：

1.服务期限

自本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7年5月底签订土地延包合同，2027年7月底完成资料登记归档；有矛盾暂缓延包的须在2028年8月31日前继续提供技术服务（具体时间以上级实际工作进度要求为准）。

2. 履行的地点

盐城市大丰区草庙镇

3. 履行的方式

根据本合同第一、二条约定的内容及要求提供服务。

三、合同总价款及付款方式：

1. 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贰拾肆万零捌佰壹拾陆元，小写：￥240816 元。

单价：￥6.96 元/亩。

约　　亩，**最终以实际完成量结算**。本项目采用固定全费用综合单价合同，合同实施过程中风险范围内中标全费用综合单价不调整。结算价=中标单价×实际完成工程量(实际完成工程量最终按承包合同记载的实测面积为准)。投标报价应包括供应商为完成本项目服务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工资、加班费、工作人员差旅费、调研考察、各项福利、劳动保险、餐费、员工补助、工作人员必要的住宿费、办公费、管理费、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服务所需的仪器设备、各类耗材、公共耗能费、利润、税金、本项目招标代理费、服务期内政策调整风险费等全部费用由供应商承担；投标报价如有遗漏费用，也由供应商单独承担。招标人不再支付除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

2.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和账号为：

3. 开户银行：徽商银行合肥高新区支行

4. 付款方式：本项目付预付款合同总价款金额的 30%（待区财政资金到位后再按照付款流程拨付预付款）；完成规定的土地延包合同签订工作内容（除有矛盾延缓的技术服务）且通过上级验收，同时要求项目全部资料完善、完成统一归档备案后按照甲方付款流程付至合同价款的 60%，余款于合同约定的总服务期满（2028 年年底）后付清。付款进度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注：乙方申请付款的程序应符合甲方的财务规定。甲方付款前，乙方需提供等额的正式发票及相关资料，否则甲方有权延迟付款，并不承担逾期违约责任。具体到款时间最终以财政实际拨付为准，财政审核延迟付款等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5. 账号：1020 8010 2100 0160 672

四、履约保证金

1、履约保证金的形式：　以现金（转账）或者投标人基本账户缴纳的担保机构保函、保险机构保单等非现金交易担保方式　。

根据盐财购〔2025〕18 号 关于在全市政府采购领域进一步推行电子履约保函（保险）的通知。可以通过政府采购电子履约保函（保险）平台（www. jsdzbh. com）在线申请履约保函（保险）。”

2、履约保证金的金额：大写：贰万肆仟零捌拾贰元，小写：￥24082 元。

3、履约保证金的退还：项目验收合格后退还。

4、采购人对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依据标准规范评定为 AA 级及以上的政府采购供应商（需在签订采购合同前提供信用管理部门备案的第三方信用报告，且信用报告通过“信用盐城网”可查实），免收履约保证金或降低履约保证金缴纳比例（合同价款的 5%）。

五、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事项：

本协议涉及的技术研究及其成果报告除国家行政管理部门规定的公开外，保密期为永久。甲乙双方须妥善保管各自持有的报告及其相关资料。

甲乙任何一方因本协议而获知他方明示为机密的信息物件等，未经他方同意，不得运用于本协议无关的工作，且应以妥善管理，不得泄露、告知、交付或以任何其他方式转移，或提供给任何第三人使用。

六、风险责任的承担：

若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任何一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甲方须按乙方已提供技术咨询的工作量向乙方支付技术工作经费。

七、知识产权归属：

1、本项目最终服务成果的所有权、使用权和著作权归属于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擅自使用本项目的任何数据及相关资料。

2、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标的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异议或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同时消除对甲方产生的不利影响并赔偿甲方的损失（包含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维权的律师代理费用、财产保全保险费、应诉产生的律师代理费用、执行费等与此有关的费用）。

3、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计划、图纸、样品、数据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八、各方当事人的义务或协作事项及承担的责任：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illegible]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沈亚军为乙方项目联系人。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九、中介方、担保方的义务、报酬和支付方式及承担的责任：

无。

十、验收标准和方法：

1 甲方依法组织履约验收工作。

2 甲方在组织履约验收前，将根据项目特点制定验收方案，明确履约验收的时间、方

式、程序等内容，并可根据项目特点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综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乙方应根据验收方案内容做好相应配合工作。

3 如有必要，甲方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相关意见将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

4 甲方提请上级组织验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乙方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存档备查。

5 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民法典》。乙方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甲方将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十一、违约金或者损失赔偿的计算方法：

1. 甲、乙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第五条约定的，应赔偿对方损失；

2. 甲、乙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第七条的约定，除对方有权确认技术成果归属外，任何一方由于使用、转让、出售、租借等方式所获利益全部归对方所有。

3.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合同义务的，每逾期一日，应承担合同总价款 2‰的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除返还甲方支付的价款外，应承担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损失。

十二、争议的解决办法：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三、名词和术语的解释：

双方确定：本合同及相关附件中所涉及的有关名词和技术术语，其定义和解释如下：

1. _____/_____；

2. _____/_____；

3. _____/_____。

十四、双方约定本合同其他相关事项为：

1.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研究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协作事项：

Ⅰ、提供技术资料，协调乙方开展资料和技术文件的收集工作。

2.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方可以向另一方提出变更合同权利与义务的请求，另一方应当在 伍 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逾期未予答复的，视为同意：（1）甲方向乙方提交的基础资料有重大变化；（2）在项目过程中，国家、省或地方管理部门出台新的政策影响项目的进展；（3）项目行政主管部门发生变化。

十五、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六、本合同经双方盖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后生效。

甲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联系电话：

2026.8.20

乙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联系电话：

2026.8.20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廉 政 合 同

甲方：盐城市大丰区草庙镇人民政府

乙方：合肥市方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为强化抓源治本工作力度，从制度机制上进一步规范建设行为，杜绝不廉洁行为，特订立本合同，双方遵照执行。

一、双方职责

1、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及各项廉政规定，恪守职业道德规范。

2、甲、乙双方在具体工程建设行为中，必须严格遵守招投标法规定的原则、方式、程序，保证公平、公正、公开。

3、甲、乙双方不得相互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及其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4、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以任何形式或名义索要、接受乙方的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其他馈赠礼品；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或名义向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评标人员赠送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礼品或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利益。

5、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以任何形式或者名义接受乙方的宴请、请钓、旅游、健身和其他娱乐活动；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或名义邀请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请吃、请钓、旅游、健身和其他娱乐活动。

6、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以打“业务牌”等形式变相接受乙方的钱物；乙方不得以打“业务牌”的形式向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变相送钱物。

7、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在乙方报销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或领取报酬；乙方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报销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或发放报酬。

二、违约责任：

1、甲方发生违约行为，一经查实将视情节轻重对直接责任人进行严肃处理并追究主管人员的责任。

2、乙方发生违约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将其列入“黑名单”在一定范围内公布，三年内不得参加辖区内的工程建设。

三、本合同经双方盖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后生效。

甲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

2026 年 8 月 20 日

乙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

2026 年 8 月 20 日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安全服务合同

甲 方： 盐城市大丰区草庙镇人民政府

乙 方： 合肥市方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为在草庙镇二轮延包试点测绘工作（原草庙片、原川东片）服务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实施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甲方盐城市大丰区草庙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甲方”）与供应商合肥市方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一、甲方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认真执行项目服务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不得对乙方提出不符合项目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规定要求。

3、不得明示或暗示乙方购买、租赁、使用不符合安全项目踏勘或实施过程中要求的安全防护用具、机械设备、施工机具及配件。

二、乙方职责

1、乙方应遵守国家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进行项目实施，采取一切必要的安全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确保项目服务过程中的安全，并对服务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安全问题负责。

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3、乙方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3、乙方必须按照本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本项目服务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专项方案和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三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

三、违约责任

1、乙方应对发生在本项目服务期限内的交通安全、安全事故（包括人员）负全部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而发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2、如乙方发生安全事故不及时妥善处理，引起纠纷或诉讼，甲方有权扣留其未付合同价款用于支付事故处理费用。

四、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签名与加盖公章后生效。

甲方：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

签字日期：2020年8月20日

乙方：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

签字日期：2020年8月20日

附件项目需求：

项目需求

一、项目概况

标段二草庙镇二轮延包试点测绘工作（原川东片）南片5个村，涉及到约 3346 户，面积约3.46万 亩，2028年度二轮承包全部到期。本轮延包需完成将草庙镇承包地现状信息全部摸清，包括但不限于发包方信息（发包方名称、组织机构代码等）、承包方信息（含户主、家庭成员姓名、身份证号、成员关系等）、地块信息（含地块空间位置、四至、面积、对应权属、耕地质量等级、土地用途等）等；全面解决土地确权时遗留的历史问题；指导并协助乡镇、村组完成延包合同签订工作；提供完整延包成果数据交予不动产登记管理部门，协助采购人参与数据移交共享工作；按上级要求完成延包相关档案（纸质档案、电子档案）整理工作。

二、招标服务需求

一、服务内容

1.1 项目背景

2023年中央一号文件提出，研究制定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指导意见。这是继 2022年底在中央农村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扎实做好承包期再延长30 年的各项工作，确保大多数农户原有承包权保持稳定、顺利延包"之后，中央作出的又一重大决定，彰显出中央对做好二轮延包工作顶层设计的高度重视，是"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稳步推进赋权"的具体体现，为顺利开展二轮土地延包试点工作提供了政策指引和工作指南。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保持土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的意见》、《关于做好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的意见》精神，根据省、市委部署，决定在盐城市进一步扩大试点范围，草庙镇是盐城市2026年度重点推进镇。

1.2、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推进土地制度改革、做好土地承包管理工作的决策部署，坚持农村土地农民集体所有制不动摇，坚持家庭承包经营基础性地位不动摇，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保持农村土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赋予农民更加充分而有保障的土地权利，为提高农业农村现代化水平、推动乡村全面振兴、保持农村社会和谐稳定奠

定制度基础。

1.3、基本原则

一是把握政策界限。坚持农村土地集体所有，坚持家庭承包经营基础性地位，坚持土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坚持延包原则，不得打乱重分。

二是尊重农民意愿。对延包中可能遇到的集体预留机动地、消亡户认定、非集体成员户承包地处置等问题，以及各种历史遗留问题，要深入研究、审慎决策，法律政策有明确规定的，要把好法律政策关，严格执行；法律政策没有明确规定的，要在把好公平公正关、道德风险关的前提下，鼓励在法律政策范围内通过民主协商自主调节利益关系，充分发挥农民主动性和创造性，依靠农民解决好自己最关心最现实的利益问题。

三是坚持因地制宜。充分考虑各地资源禀赋和经济社会以及农业发展水平，鼓励探索实践和制度创新，统筹考虑、综合平衡、因地制宜、分类施策，稳慎有序实施，保持农村社会稳定。要在保持土地承包关系稳定的前提下，引导和支持有条件的村组，结合高标准农田建设，开展农田集中连片整理，推动解决承包地细碎化和耕地撂荒问题。

1.4、方案编制

根据相关要求，完成草庙镇二轮延包试点测绘工作（原草庙片、原川东片）（含技术）方案的编制，确保方案文本通过上级主管部门的审核。

1.5、摸底核实

利用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成果和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成果,对农村土地承包情况开展摸底核实。主要摸清第二轮土地承包以来承包农户及家庭成员、承包地变化情况,承包地确权登记颁证情况,开荒地、机动地等情况,存在的纠纷矛盾和历史遗留问题,农户延包意愿等。

1.6、制定方案

协助各村延包工作小组根据前期摸底核实后形成的问题清单列表逐一厘清形成延包方案。各村延包工作小组需针对问题清单中的个性问题、共性问题、重大问题等，写清问题具体情况，处理意见、解决方案、处理结果。问题清单梳理后的内容，需在延包方案中体现，并在所涉集体经济组织范围内张榜公示，期限不少于 15 天。公示结束后，延包方案须经过村（组）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大会研究通过，并上报镇人民政府和区级农业农村部门。

1.7、补充调查

以 1998 年二轮承包台账和 2016 年农村土地确权登记颁证成果为基础，根据摸底核实汇总情况

及各村延包工作小组制定的延包方案，对承包地块和承包户家庭成员等信息无变化的农户，对承包地块、原数据库成果进行调查核实，并配合不动产登记部门按现行数据库标准将该成果与变化地块的调查成果合并建库。对承包地块和承包户家庭成员等有变化的农户，按照规定需要重新开展调查的，均需要按照上级相关文件要求，依据《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管理办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调查规程》（NY/T2537）、《地籍调查规程》（GB/T42547-2023）等规定，按照程序和流程同步开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调查和地籍调查，分别同时符合《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调查规程》（NY/T2537）、《地籍调查规程》（GB/T42547-2023）的农经权调查成果和地籍调查成果，包括：二轮延包数据库、信息公示表等，并按照规定及时履行相关的公示、审核、汇交等程序交农业农村部门和不动产登记机构。

1.8、审核公示

各村延包工作小组以自然组为单位形成《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调查信息公示表》等成果资料，由各村延包工作小组进行公示。《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调查信息公示表》需经延包工作小组核实确认后进行公示，期限不少于 15 天。相关权利人提出异议的，协助延包工作小组应当进行核实、修正，并再次公示。公示期满后，以户为单位制作《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公示结果归户表》，由各村延包工作小组安排相关人员进行签字确认。

1.9、签订合同

根据公示结果，明确二轮承包到期后延包的土地承包关系，更新农村土地承包信息数据库，按照《农村土地（耕地）承包合同（家庭承包方式）示范文本》要求，生成电子合同文本，并协助延包工作小组组织签订书面承包合同。

依托"全国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网签系统"，指导发包方和承包方在线办理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签订、变更等业务。

2.0、完善证书

合同签订后，协助延包工作小组完善证书信息等工作。根据申请人的申请，在人员、地块等承包信息未发生变化的，以承包合同和已颁发的《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为依据，在新的承包期继续有效且不变不换，证书记载的承包期限统一变更；有信息变化的宗地按照不动产登记相关规定重新办理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书。

2.1、资料归档。

延包试点中形成的各种文字、图表、声像、数据等不同形式的文件材料，按照档案管理有关规

定，按照业务类型分别对其进行归档，形成"一户一档"的最终成果。

二、基本要求

1）技术标准与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2）《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4）《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

（5）《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6）《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管理办法》

（7）《江苏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档案管理实施办法》

（8）GB/T 35958-2018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要素编码规则

（9）NY/T 2539-2016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数据库规范

（10）GB/T 13989-2012 国家基本比例尺地形图分幅与编号

（11）GB/T 18314-2009 全球定位系统（GPS）测量规范

（12）CH/T 2009-2010 全球定位系统实时动态测量（RTK）技术规范

（13）GB/T 2260-2007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区划代码

（14）GB/T 13923-2006 基础地理信息要素分类与代码

（15）GB/T 21010-2017 土地利用现状分类

（16）TD/T 1066-2021 不动产登记数据库标准

（17）CH/T 1001-2005 测绘技术总结编写规定

（18）CH/T 1004-2005 测绘技术设计规定

（19）GB/T 24356-2023 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

（20）GB/T 18316—2008 数字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

（21）《土地承包经营权和土地经营权登记操作规范（试行）》（自然资发〔2022〕198 号）

（23）GB/T 42547-2023《地籍调查规程》

（24）TD/T 1095-2024 《不动产登记规程》

（25）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保持土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的意见》（中发[2018]36 号）

（26）农业农村部办公厅《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工作规程（试行）》

2）主要技术指标要求

（1）坐标系统

采用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CGCS2000）。

地图投影采用高斯—克吕格投影，3度分带，中央子午线为20°。

（2）高程系统

采用1985国家高程基准。

（3）比例尺

比例尺不低于1:2000。

（4）计量单位

①长度单位采用米（m），统计汇总登记采用千米（km），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字。

②面积计算单位采用亩（mu），面积统计汇总单位采用亩（mu），保留2位小数。

（5）面积量算

面积量算，平原地区面积采用地块水平投影面积，坡地等地块地表倾斜面的面积通过改正系数计算。改正系数可在外业调查时按照地块实测面积和调绘面积计算获得。

三、时间要求

第一步：试点实施阶段（2026年8月21日至2027年5月31日）。作业单位组建工作队伍安排人员进场，配合试点村加强政策宣讲，征求群众意见，参与召开延包工作小组会议，讨论拟定延包方案，按照延包试点方案，推进延包试点工作，对推进中碰到的问题逐一研究解决，进一步完善延包方案（完成制定延包方案，入户调查，签字确认，审核公示，签订延包合同，完善证书的工作任务）。

第二步：登记归档阶段（2027年6月1日至2027年7月31日）。根据《自然资源部农业农村部关于做好不动产统一登记与土地承包合同管理工作有序衔接的通知》(自然资发[2022]157号)文件精神，及时将合同信息共享给自然资源部门，自然资源部门依据合同记载的相关信息进行登记，并在登记完成后将不动产登记信息共享给农业农村部门。同时，按照档案管理有关规定将试点过程中，形成的对国家、社会和个人有保存价值的各种文字、图表、声像、数据等文件材料进行归档。

第三步：总结验收阶段（2027年8月1日至2028年8月31日，具体时间以上级通知为准）。草庙镇全面完成二轮延包试点任务，指导村级全面开展自查，并向上级申请验收。上级工作组对草庙镇二轮延包工作开展验收，总结试点工作经验，编制典型案例汇编。

四、服务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要求

（1）供应商需严格按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完成项目的全部工作内容，如在实施的过程中出现错误、误差，需负责及时更正直至采购人确认合格，供应商在项目进行过程中产生的任何安全、损坏等责任事故一律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供应商应按照通过最终成果检验的要求进行质量控制，质量保证措施应全面、具体、安全、合理、切实可行、责任明确。

（3）供应商需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协助采购人完成其他需要供应商配合的服务。

（4）供应商应严格遵守服务合约，项目完成以后，如采购人有需要供应商配合的服务，供应商必需予以配合，协助采购人完善项目内容。

（5）此项目要求提供多样化技术支持服务，处理出现的各种问题，以保证工作的正常运行。二轮延包完成后（且在上级验收通过后）质保期为壹年，质保期内成果存在任何问题或上级部门制定新的成果提交要求，供应商均需按要求及时对成果进行更新或整改。服务期和质保期内供应商服务响应时间为 2 小时、一般售后问题时间控制在 4 小时内、重大售后问题时间控制在 8 小时内。在客户工作需要技术支持情况下，如需现场解决，到达现场时间不超过 12 小时，特殊情况下不超过 24 小时。

五、数据保密要求

（1）项目质量必须严格按照国家规范及江苏省、盐城市相应地方规范、招标文件的技术规范的有关要求执行，如果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有新的国家或行业（部）规范和标准出台的，则供应商应确保其合同内容达到并符合新的国家或行业（部）规范和标准，因此而增加的费用及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在项目实施期间供应商应遵守项目现场及采购人的各项规章制度。

（3）供应商在项目实施期间应无条件的接受采购人的监督管理，提出的问题要及时整改。

（4）为了保证项目的正常完成，投标单位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进度计划及进度保证措施方案。

（5）投标人必须对所提供服务等知识产权方面的一切产权关系负全部责任，由此而引起的法律纠纷以及费用投标人须全部承担。

（6）与本项目有关的所有质量、安全问题均由供应商终身负责，如因上述原因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与他人无涉。

（7）供应商须承诺：严格遵守国家保密相关法律法规，采取必要的管理与技术措施，确保供应商专为本项目采集的数据库只为获得相关授权的人所接触和掌握，承诺完全履行其保密义务，并不以任何方式将以上成果资料的部分或全部泄露、提供和转让给任何第三方，否则供应商按本合同约定承

担相应违约责任。

六、服务期限

自本项目服务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7年5月底签订土地延包合同，2027年7月底完成资料登记归档；有矛盾暂缓延包的须在2028年8月31日前继续提供技术服务（具体时间以上级实际工作进度要求为准）。

七、付款方式

本项目付预付款合同总价款金额的30%（待区财政资金到位后再拨付预付款）；完成规定的土地延包合同签订工作内容（除有矛盾延缓的技术服务）且通过上级验收，同时要求项目全部资料完善、完成统一归档备案后付至合同价款的60%，余款于合同约定的总服务期满（2028年年底）后付清。付款进度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注：乙方申请付款的程序应符合甲方的财务规定。甲方付款前，乙方需提供等额的正式发票及相关资料，否则甲方有权延迟付款，并不承担逾期违约责任。具体到款时间最终以财政实际拨付为准，财政审核延迟付款不视为甲方违约。

八、其他要求

为了保证草庙镇二轮延包试点测绘工作（原草庙片、原川东片）项目数据的安全，在项目中有以下安全性要求。

（1）数据安全性

项目要求数据建库工作全程在符合保密要求的环境下进行。供应方在实施过程中不能留有承包地块数据、自然资源数据的任何复制产品。

（2）人员安全意识

草庙镇二轮延包试点测绘工作（原草庙片、原川东片）数据具备较高的保密性，要求实施单位加强对实施人员安全意识的培养。

（3）人员素质的保证

该项目参与人员必须是素质高、品质好、作风过硬的技术人员，尤其是在关键业务岗位上的人员，如数据管理、数据维护等。

（4）网络安全性

网络安全包括物理的和逻辑的网络安全。要求供应商在实施的过程中，所使用的终端设备不能连接到外部网络，以免数据被非法修改和复制。

（5）项目组人员及驻场时间要求：每个标段项目组设项目负责人1人（须具有测绘类或土地类

中级及以上职称），在投标截止之日起无在手项目；一标段驻场技术及管理人员（除项目负责人以外）不少于 8 人，至少有 4 人具有测绘类或土地类助理级职称。项目组成员须在投标人单位参加社会保险，并在投标时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投标截止之日当月向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险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列为项目组成员。技术服务合同签订后，中标单位项目组所有人员必须在次日内进场服务，否则招标人有权解除服务合同。在农户延包合同签订工作完成之前，招标人将对项目组成员进行严格考勤，每个项目组成员每月驻场时间不少于 22 天，项目负责人每缺勤 1 天处罚 2000 元，其他人员每缺勤 1 天处罚 1000 元，在结算项目服务费时扣除。项目组负责人和技术人员如月缺勤超 10 天以上，招标人有权解除服务合同。

（6）所有项目组成员一旦进场后，不得随意变更，如有变更需通过招标人同意。

（7）招标人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有权随时要求中标人加派项目组人员，招标人提供中标人项目部办公场.

（8）每标段都必须是现场实地测绘。

政府采购合同履约验收书（参考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合同（编号：　　）的约定，我单位组织对（项目名称）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公司名称）提供的货物（工程、服务）进行了履约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	
预算金额		承接单位	
合同时间		项目开始时间	
项目结束时间		项目联系人	
验收情况和验收意见 （可另附）			
验收小组（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确认意见（签章）：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签章）： 年　月　日			